

紅樓夢評論之批判隨筆

福建师范大学中文系

毛主席語錄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要认识这种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要提高警惕。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要正确理解和处理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問題，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不然的話，我們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会走向反面，就会变质，就会出現复辟。我們从現在起，必須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使我們对这个問題，有比較清醒的認識，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綫。

毛主席語錄

階級鬥爭，一些階級勝利了，一些階級滅絕了。這就是歷史，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這個觀點解釋歷史的就叫做歷史的唯物主義，站在這個觀點的反面的是歷史的唯心主義。

要抓意識形態，抓上層建築，鞏固無產階級的思想陣地，鞏固無產階級專政，鞏固社會主義的經濟基礎。

要抓意識形態領域里的階級鬥爭。

封建社會的主要矛盾，是農民階級和地主階級的矛盾。

而在這樣的社會中，只有農民和手工業工人是創造財富和創造文化的基本的階級。

说 明

《红楼梦》是一部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我们应当把它作为形象的封建社会历史来读。对于《红楼梦》，只要我们贯彻执行毛主席提出的“**古为今用**”的方针，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加以分析、研究，它就能夠成为我们认识封建社会和进行阶级斗争教育的生动教材。

为了推动评论《红楼梦》活动的深入发展，我们选编有关评论《红楼梦》的资料，供同志们学习、参考。选编共分四个部分：一、毛主席《关于红楼梦研究問題的信》；二、鲁迅论《红楼梦》；三、驳俞平伯的两篇文章；四、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整风运动以来有关评论《红楼梦》的文章。编末附录供批判用的材料。

福建师范大学中文系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红楼梦》评论资料选编

目 录

- 毛主席《关于紅樓夢研究問題的信》.....(1)
鲁迅论《红楼梦》.....(3)
关于《红楼梦简论》及其他.....李希凡等(12)
评《红楼梦研究》.....李希凡等(33)
坚持用阶级观点研究《红楼梦》.....孙文光(47)
《红楼梦》——四大家族衰亡史
.....辽宁大学中文系青年教师进修班(58)
《红楼梦》——形象的封建社会沒落史
.....北京大学 陈熙中 胡经之 侯忠义(141)
评《红楼梦》.....徐錦熙(159)
《红楼梦评论集》三版后记.....李希凡(178)
附录(供批判用)
《胡适文存·自序》、《红楼梦考证》摘录.....(221)
俞平伯《红楼梦简论》.....(223)
俞平伯《红楼梦研究》摘录.....(239)

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

毛泽东

驳俞平伯的两篇文章附上，請一阅。这是三十多年来向所谓红楼梦研究权威作家的错误观点的第一次认真的开火。作者是两个青年团员。他们起初写信给《文艺报》，請問可不可以批评俞平伯，被置之不理。他们不得已写信给他们的母校——山东大学的老师，获得了支持，并在该校刊物《文史哲》上登出了他们的文章驳《红楼梦简论》。問題又回到北京，有人要求将此文在《人民日报》上转载，以期引起爭论，展开批评，又被某些人以种种理由（主要是“小人物的文章”，“党报不是自由辯論的場所”）给以反对，不能实现；结果成立妥协，被允许在《文艺报》转载此文。嗣后，《光明日报》的《文学遗产》栏又发表了这两个青年的驳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一书的文章。看样子，这个反对在古典文学领域毒害青年三十多年的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斗争，也许可以开展起来了。事情是两个“小人物”做起来的，而“大人物”往往不注意，并往往加以阻拦，他们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这同影片《清宮秘史》和《武训传》放映时候的情形几乎是相同的。被人称为爱国主义影片而实际是卖国主义影片的《清宮秘史》，在全国放映之后，至今沒有被批判。《武训传》虽然批判了，却至今沒有引

出教训，又出现了容忍俞平伯唯心论和阻拦“小人物”的很有生气的批判文章的奇怪事情，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俞平伯这一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然是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态度的，但应当批判他们的毒害青年的错误思想，不应当对他们投降。

* 这是毛泽东同志写给中共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和其他有关同志的一封信。（转引自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人民日报》）

魯迅論《紅樓夢》

雪芹名霑，字芹溪，一字芹圃，正白旗漢軍。祖寅，字子清，號棟亭，康熙中為江寧織造。清世祖（這裡應為清聖祖——原編者）南巡時，五次以織造署為行宮，後四次皆寅在任。……寅子頫，即雪芹父，亦為江寧織造，故雪芹生于南京。時蓋康熙末。雍正六年，頫卸任，雪芹亦歸北京，時約十歲。然不知何因，是後曹氏似遭巨變，家頓落，雪芹至中年，乃至貧居西郊，啜餚粥；但猶傲兀，時復縱酒賦詩，而作《石头記》蓋亦此際。乾隆二十七年，子殤，雪芹傷感成疾，至除夕，卒，年四十余（一七一九？——一七六三）。

《中國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98—199頁

鵠①即字蘭墅，銀黃旗漢軍，乾隆戊申舉人，乙卯進士，旋入翰林，官侍讀，又嘗為嘉慶辛酉順天鄉試同考官。其補《紅樓夢》當在乾隆辛亥時，未成進士，“閒且憊矣”，故于雪芹蕭條之感，偶或相通。然心志未灰，則與所謂“暮年之人，貧病交攻，漸漸的露出那下世光景來”（戚本第一回）者又絕異。是以續書雖亦悲涼，而賈氏終于“蘭桂齊芳”，家業復起，殊不类茫茫白地，真成干淨者矣。

《中國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99頁

①即續《紅樓夢》後四十回的高鵠。

《石头记》……其本止八十回，开篇即敍本书之由来，谓女娲补天，独留一石未用，石甚自悼叹，俄见一僧一道，以为“形体到也是个宝物了，还只沒有实在好处，须得再鐫上数字，使人一见便知是奇物方妙。然后好攜你到隆盛昌明之邦，诗礼簪纓之族，花柳繁华之地，温柔富贵之乡，去安身乐业。”于是袖之而去，不知更历几劫，有空空道人见此大石，上鐫文詞，从石之請，钞以传世。……“……后因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则題曰《金陵十二钗》，并題一绝云：‘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戚蓼生所序八十回本之第一回）

《中国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88頁

《石头记》结局，虽早隐现于宝玉幻梦中，而八十回仅露“悲音”，殊难必其究竟。……

后四十回虽数量止初本之半，而大故迭起，破败死亡相繼，与所谓“食尽鸟飞独存白地”者頗符，惟结尾又稍振。

《中国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94—195頁

《红楼梦》中的小悲剧，是社会上常有的事，作者又是比较的敢于写实的，而那结果也并不坏。无论贾氏家业再振，兰桂齐芳，即宝玉自己，也成了个披大红猩猩毡斗篷的和尚。和尚多矣，但披这样阔斗篷的能有几个，已经是“入圣超凡”无疑了。至于別的人们，则早在册子里一一注定，末路不过是一个归结：是问题的结束，不是问题的开头。

《坟·論睜了眼看》（1925年7月），《魯迅全集》卷一 第330頁

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中，且亦屡与“无常”觌面，先有可卿自经；秦钟夭逝；自又中父妾厌胜之术，几死；继以金钏投井；尤二姐吞金；而所爱之侍儿晴雯又被遣，随歿。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

《中国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92—193頁

在我的眼下的宝玉，却看见他看见许多死亡，证成多所爱者，当大苦恼，因为世上，不幸人多。惟憎人者，幸灾乐祸，于一生中，得小欢喜，少有阻碍。然而憎人却不过是爱人者的败亡的逃路，与宝玉之终于出家，同一小器。但在作《红楼梦》时的思想，大约也止能如此；即使出于续作，想来未必与作者本意大相悬殊。惟披了大红猩猩毡斗篷来拜他的父亲，却令人觉得詫异。

《集外集拾遗·〈絳洞花主〉小引》（1927年1月），
《魯迅全集》卷七 第419頁

林黛玉说：“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这就是女界的“内战”也是永远不息的意思。虽说娘儿们打起仗来不用机关枪，然而动不动就抓破脸皮也就不得了。何况“东风”和“西风”之间，还有另一种女人，她们专门在挑拨，教唆，搬弄是非。

《集外集拾遗·娘儿們也不行》（1933年），《魯迅全集》卷七 第655—656頁

文学不借人，也无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还在阶级社会里，即断不能免掉所属的阶级性，无需加以“束缚”，实

乃出于必然。自然，“喜怒哀乐，人之情也”，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检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饥区的灾民，大约总不去种兰花，象阔人的老太爷一样，贾府上的焦大，也不爱林妹妹的。

《二心集·“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1930年)，
《鲁迅全集》卷四 第164页

看《红楼梦》，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焦大以奴才的身份，仗着酒醉，从主子骂起，直到别的一切奴才，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是柳湘莲的骂语，见第六十六回。——编者注。）结果怎样呢？结果是主子深恶，奴才痛嫉，给他塞了一嘴马粪。

其实是，焦大的骂，并非要打倒贾府，倒是要贾府好。不过说主奴如此，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然而得到的报酬是马粪。所以这焦大，实在是贾府的屈原，假使他能做文章，我想，恐怕也会有一篇《离骚》之类。

三年前的新月社诸君子，不幸和焦大有了类似的境遇。

《伪自由书·言论自由的界限》(1933年4月17日)，
《鲁迅全集》卷五 第94页

《红楼梦》里面的人物，象贾宝玉林黛玉这些人物，都使我有异样的同情；……

《集外集·文艺与政治的歧途》(1927年12月)，《鲁迅全集》卷七 第103页

后来或续或改，非借尸还魂，即冥中另配，必令“生且当场团圆”，才肯放手者，乃是自欺欺人的瘾太大，所以看了小小骗局，还不甘心，定须闭眼胡说一通而后快。赫克尔(E.Haeck-

kel) 说过：人和人之差，有时比类人猿和原人之差还远。我们将《红楼梦》的续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较，就会承认这话大概是确实的。

《坟·論睜了眼看》(1925年7月)，《魯迅全集》卷一 第330页

至于说到《红楼梦》的价值，可是在中国底小说中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它那文章的旖旎和缠绵，倒是还在其次的事。

《中国小說的历史的变迁》(1924年7月)，《魯迅全集》卷八 第350页

全书所写，虽不外悲喜之情，聚散之迹，而人物事故，则摆脱旧套，与在先之人情小说甚不同。

《中国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95页

盖叙述皆存本真，闻见悉所亲历，正因写实，转成新鲜。而世人忽略此言，每欲別求深义，揣测之说，久而遂多。

《中国小說史略》(1923—1924年)，《魯迅全集》卷八 第196页

但只要知道作品大抵是作者借别人以叙自己，或以自己推测别人的东西，便不至于感到幻灭，即使有时不合事实，然而还是真实。……倘有读者只执滞于体裁，只求沒有破綻，那就以看新闻记事为宜，对于文艺，活该幻灭。而其幻灭也不足

惜，因为这不是真的幻灭，正如查不出大观园的遗迹，而不满足于《红楼梦》者相同。倘作者如此牺牲了抒写的自由，即使极小部分，也无异于削足适履的。

《三闲集·怎么写》（1927年），《鲁迅全集》卷四第20页

纵使谁整个的进了小说，如果作者手腕高妙，作品久传的话，读者所见的就只是书中人和这曾经实有的人倒不相干了。例如《红楼梦》里贾宝玉的模特儿是作者自己曹雪，《儒林外史》里马二先生的模特儿是冯执中，现在我们所觉得的却只是贾宝玉和马二先生，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之流，这才把曹雪和冯执中念念不忘的记在心儿里：

这就是所谓人生有限，而艺术却较为永久的话罢。

《且介亭杂文末编·〈出关〉的“出”》（1936年4月），《鲁迅全集》卷六 第423页

高尔基很惊服巴尔扎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便好象目覩了说话的那些人。……

中国还没有那样好手段的文学家，但《水浒》和《红楼梦》的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

《花边文学·看书琐记》1934年8月6日），《鲁迅全集》卷五 第429页

《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至少，是知道这名目的书。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

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闈秘事……。

《集外集拾遗·〈絳洞花主〉小引》（1927年1月），
《鲁迅全集》卷七 第419页

对于书中所叙的意思，推测之说也很多。举其较为重要者而言：

（一）是说记纳兰性德的家事，所谓金钗十二，就是性德所奉为上客的人们。这是因为性德是词人，是少年中举，他家后来也被查抄，和宝玉的情形相仿佛，所以猜想出来的。但是查抄一事，宝玉在生前，而性德则在死后，其他不同之点也很多，所以其实并不很相象。（二）是说记顺治与董鄂妃的故事；而又以鄂妃为秦淮旧妓董小宛。清兵南下时，掠小宛到北京，因此有宠于清世祖，封为贵妃；后来小宛夭逝，清世祖非常哀痛，就出家到五台山做了和尚。《红楼梦》中宝玉也做和尚，就是分明影射这一段故事。但是董鄂妃是满洲人，并非就是董小宛，清兵下江南的时候，小宛已经二十八岁了；而顺治方十四岁，决不会有把小宛做妃的道理。所以这一说也不通的。（三）是说叙康熙朝政治底状态的；就是以为石头记是政治小说，书中本事，在弔明之亡，而揭清之失。如以“红”影“朱”字，以“石头”指“金陵”，以“贾”斥伪朝——即斥“清”，以金陵十二钗讥降清之名士。然此说未免过于穿凿，况且现在既知道作者既是汉军旗人，似乎不至于代汉人来抢亡国之痛的。

《中国小說的历史的变迁》（1924年7月），《鲁迅全集》卷八 第349—350頁

他①抬起小说传奇来，和《左传》《杜诗》并列，实不过

①指金圣叹。

拾了袁宏道①辈的唾余；而且经他一批，原作的诚实之处，往往化为笑谈，布局行文，也都被硬拖到八股的作法上。这余荫，就使有一批人，堕入了对于《红楼梦》之类，总在寻求伏线，挑剔破綻的泥塘。

《南腔北调集·谈金圣叹》（1933年5月），《鲁迅全集》卷四 第403页

但是反对者却很多，以为将给青年以不好的影响。这就因为中国人看小说，不能用赏鉴的态度去欣赏它，却自己钻入书中，硬去充一个其中的脚色。所以青年看《红楼梦》，便以宝玉，黛玉自居；而年老人看去，又多占据了贾政管束宝玉的身份，满心是利害的打算，别的什么也看不见了。

《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1924年7月），《鲁迅全集》卷八 第350页

那时的读书人，大概可以分他为两种，就是君子和才子。君子是只读四书五经，做八股非常规矩的。而才子却此外还要看小说，例如《红楼梦》，还要做考试上用不着的古今体诗之类。这是说，才子是公开的看《红楼梦》的，但君子是否在背地里也看《红楼梦》，则我无从知道。

《二心集·上海文艺之一瞥》（1931年8月），《鲁迅全集》卷四 第228页

倘若先前并无可师法的东西，就只好自己来开创。拉旧来邦新，结果往往只差一个名目，拖《红楼梦》来附会十九世纪式的恋爱，所造成的还是宝玉，不过他的姓名是“少年威”

①这里袁宏道应为李卓吾。

德”，……

《集外集·附录、〈奔流〉編后校記》(1929年5月)，
《魯迅全集》卷七 第202页

但这普遍的做戏，却比真的做戏还要坏。真的做戏，是只有一时；戏子做完戏，也就恢复为平常状态的。杨小楼做“单刀赴会”，梅兰芳做“黛玉葬花”，只有在戏台上的时候是关云长，是林黛玉，下台就成了普通人，所以并没有大弊。倘使他们扮演一回之后，就永远提着青龙偃月刀或锄头，以老爷，林妹妹自命，怪声怪气，唱来唱去，那就实在只好算是发热昏了。

《二心集·宣传与做戏》(1931年)，《魯迅全集》卷四
第266—267页

文学有普遍性，但有界限；也有较为永久的，但因读者的社会体验而生变化。北极的遏斯吉摩人和非洲腹地的黑人，我以为是不会懂得“林黛玉型”的；健全而合理的好社会中人，也将不能懂得，他们大约要比我们的听讲始皇焚书，……更其隔膜。一有变化，即非永久，说文学独有仙骨，是做梦的人们的梦话。

《花边文学·看书瑣記》(1934年9月)，《魯迅全集》卷五 第430页

“国防文学”不能包括一切文学，因为在“国防文学”与“汉奸文学”之外，确有既非前者也非后者的文学，除非他们有本领也证明了《红楼梦》，《子夜》，《阿Q正传》是“国防文学”或“汉奸文学”。

《且介亭杂文末編·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統一战綫問題》(1936年8月)，《魯迅全集》卷六 第433—434页

关于《红楼梦简论》及其他

· 李希凡等

—

《红楼梦》是我国近二百年来流行甚广而且影响很大的现实主义文学的杰作。去年（1953年）作家出版社整理出版了这部作品，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工作。使优秀的祖国文学“真正为全体人民所有”，成为全体人民的精神财富，这正是人民出版机关的光荣任务之一。

同时，对于文艺工作者来说，除此之外，还有另一层意义，那就是说，我国现实主义文学在艺术成就上发展到《红楼梦》时代，又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峯。因此，学习和继承《红楼梦》艺术创造上的成就，对于提高我们的创作也是有极大意义的。

那么，对于《红楼梦》的研究者来说，毫无疑问，新版本的出版，也起了有力的督促作用。现实向《红楼梦》的研究者提出了严肃而富有战斗性的任务：正确地分析评价《红楼梦》，使它从各种谬说中解脱出来，让广大的人民更好地欣赏它，让文艺工作者正确地学习它，也就成为当前最迫切的任务。

《红楼梦》一向是最被人曲解的作品。二百年来，红学家们不知浪费了多少笔墨，不仅他们自己虚掷了时间，而且也把这部伟大的现实主义杰作推入到五里云雾中湮沒了。所以，直到现在，各种各样的谬说还在影响着一部分读者对《红